

一位浪漫主义者的反叛

——柏克对启蒙思想之缺陷的反思与批判

刘鸿鹤,段微晓

(大连理工大学 人文社会科学学部,辽宁 大连 116024)

[摘要] 柏克既是保守主义的先驱,又是一位浪漫主义者。他指出仅靠理性不足以规范人们的行为和维护社会的秩序与和谐,必须由承载着道德规范的传统思想与习俗来制约人们的欲望和冲动。他推崇审慎,亦即实践的政治理性,主张原则与权变、策略的结合。权变不可被用于邪恶的目的,审慎服务于道德自然法。但仅有原则,没有策略与机变就无法应对错综多变的政治形势。他反对将个人与社会割裂的个人主义,认为社会的生存和发展,每一个社会成员的福祉,都有赖于个体对于群体的依附和归属。柏克的政治思想不可避免地有着阶级的局限,但是对于处在社会急剧变迁时代的我国的政治改革仍不失启示。

[关键词] 理性;传统;审慎;个人主义;政治改革

[中图分类号] D091.4

[文献标志码] A

[文章编号] 1001-6201(2014)01-0009-05

埃德蒙·柏克(Edmund Burke 1729—1797)被称为近代保守主义之父,其政治思想内容庞杂,其凝聚的智慧对后来的自由主义和保守主义的发展都产生了重要影响。国内外学者根据其政治思想中的保守成分和自由成分的不同取舍而将他称为保守主义者或自由主义者^①,国内也有学者认为柏克是追求“中世纪的价值”^②,值得指出的是,这些不同的观点都能在柏克那里找到根据,经过特定的解读之后,柏克的政治思想在自我矛盾中变得扑朔迷离。本文以浪漫主义为切入点探讨了柏克对启蒙思想之缺陷的反思与批判,对拓展国内关于柏克政治思想研究的视野是一种有益尝试,而柏克的这种反思和批判亦对处在社会转型时期的我国的政治改革以种种启示。

什么是社会道德、政治和经济生活中权威的基础和来源呢?在柏克看来,是由人们的历史经验所锤炼出的习俗和传统。正是人们的传统、习俗与行为方式决定着原则和法律,而不是相反。柏克指出,世间的人们是为欲望所驱策的,所以必须有承载传播着道德规范的传统思想与习俗来制约人们的欲望和冲动,而仅靠理性是难以做到这一点,从而维护社会的秩序与和谐的。启蒙思想家们主张彻底抛弃传统思想与习俗,仅仅靠理性指导与维系社会,这在柏克看来是天真与荒谬的。柏克认为理性是脆弱的,其作用是极为有限的,尤其是对于大众而言。因为大众对于社会章法与制度的接受并非是基于一种理性上的逻辑分析和深思熟虑,而是由于这些章法与制度是

[收稿日期] 2013-01-04

[基金项目] 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专项任务项目(10JDSZ1001)。

[作者简介] 刘鸿鹤(1952—),男,辽宁沈阳人,美国坦普尔大学宗教系哲学博士,大连理工大学人文社会科学学部教授,博士生导师;段微晓(1982—),女,吉林四平人,山东青年政治学院讲师,大连理工大学博士。

① 参见 John Morley, 1838—1923. Edmund Burke: a Historical Study. (1867) Edmund Burke. (1879) London: Macmillan. Ross Hoffman and Paul Levack. Burke's Political. (1949) New York.

② 参见:刘军宁《保守主义》(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8,7)与蒋庆《柏克是保守主义的柏克而非自由主义的柏克——评刘军宁〈保守主义〉一书对柏克保守主义思想的严重误解》(《原道》第6辑,贵州人民出版社,2000)。可以说,学界对柏克的政治思想既有持欣赏、肯定的态度(如刘军宁、陈志瑞),亦有持否定的态度(如秦胜军),后者更是称柏克在英国及其殖民地政治事务上是自由主义的,而在法国革命问题上则是保守主义的。(参见秦胜军《柏克政治思想述评》史学月刊,2003,3)。

经历了长期的、世代人们的历史实践的检验而被证明了是正确的、合理的^[1]。

这里我们便涉及柏克的一个十分重要的概念,“prejudice”。这个词最通常的含义是“偏见”。但这个词在柏克的论述中是褒义的,而不是贬义的,译成“偏见”显然不妥,尽管我们国内不少文章中都采用了这种译法。“prejudice”还有另外一个含义,或同义词,就是“preconception”。所以,国内学界中也有人把柏克的 prejudice 这一概念译成“先入之见”。但这也似乎不妥,因为按汉语的习惯,“先入之见”也有贬义在里边。其实,柏克用“prejudice”一词来指代的是每一时代的人们从先辈们那里继承下来的思想和观念,而这种思想观念因为世代相传,已深深植入人们的头脑、心灵乃至血液中,因而当其成为人们行为的规范和指导的时候,已具有了一种潜移默化、约定俗成的作用,就有如两千年来儒家思想在中国人的生活中所起到的作用那样。于是具有这种作用和特点的世代相传的传统思想和观念,柏克便称之为“prejudice”,认其为对于社会的健康生存和发展具有为抽象的理性所不可替代的、至关重要的作用。

任何一个时代的人们都不可能独立地创造一整套关于真理和正义的观念体系,以及规范整个社会道德、政治和经济生活的典章、制度和准则。这一切观念体系、典章制度和准则,都必须是在人们在漫长的历史长河逐渐形成、积累、并世代相传的产物。因此,明智的做法不是去全盘否定、颠覆传统思想,而是从传统思想中汲取营养、发掘智慧,再辅之以理性,使之成为维系社会健康地生存和发展的建设性的力量。没有传统思想和习俗这种教化的、建设性的力量和因素,一个社会要想免于解体的命运,就只有诉诸于专制与强力的统治,从而使天下失道,造成悲剧与苦难。传统的形成往往需要世代的培育,而且她又是脆弱的,易于受到损伤。一旦传统发生了断裂,那将是很难以修复的。如果人们失去了对于传统思想与习俗的尊重和敬畏,他们将在欲望和冲动的驱策下恣意妄为、以强凌弱、骄纵横行,那么将会出现礼崩乐坏的乱象,甚至造成社会的解体^[2]。柏克的这一分析和论断不禁使我们联想到 20 世纪初叶以来,以儒家思想为代表的中国传统文化在全盘西化的梦想里、在极端反传统主义(radical anti-traditionalism)的批判中所产生的断裂,以及由此对中国文化、中国社会所带来的

伤害。

柏克珍视传统,但他并不是一味反对变革。他懂得变革是必然的,不可避免的。但他又强调指出,变革应是渐进的,最好是以一种几乎为人们觉察不到的微妙方式和程度发生。这种渐变可以防止传统的断裂,可以防止贫富急剧变化所带来的双重的负面后果。著名的美国学者凯纳文(Francis Canavan)指出,柏克所主张的是一种实践的政治理性(practice political reason),即审慎。审慎的观念要求在政治实践中既要依据过去的传统经验,又要充分考虑当前的实际情况。柏克的这种认识源于他近 30 年的从政经验。在他看来,一个好的政治目标往往是具体的、可实现的、复杂的、并且是不完美的。一个民族或社会的特质和特殊环境、特殊条件决定着何种政治制度最适合他们。这种特殊条件和特质甚至包括主观的、心理的因素。政治理性寻求实现特定民族人民的福祉,因此必须考虑到本民族或社会的特殊性质,以及他们所处的特殊环境、条件,并考虑到他们心目中之福祉的特定的内涵和意义。其次,任何具体的政治目标在某些政治家所处的特定历史条件中是可以通过努力来实现的。政治的行为必然受到特定历史条件的限制,这便制约了具体政治目标得以实现的可能性。因而政治理性要实现的目标并不是抽象的理想,而是具体的、受到客观条件制约的。再次,一个特定的政治行为或政策可以指向一个确定的目的,但是对这一特定目的的追求必须考虑到许多错综复杂的因素。一个社会是由各种不同阶层的人和不同利益集团构成的,而这些人们和利益集团之间的关系又是极为复杂的,所以任何政治目标的实现都必然受到这种错综复杂的社会关系的影响和制约^[3]。最后,一个好的特定的政治目标,因为受到各种条件和因素的制约,所以往往是不完美的。也即是说,完美的政治目标是不可实现的,也是政治家不应追求的。政治家应追求的是特定的、不完美的政治上的善(political good)。柏克的这个思想就有如开创了中观学说的印度佛教大师龙树对于真善美的态度。龙树认为没有绝对的、永恒的真善美,只有相对的真善美,因而主张去掉对于绝对、永恒的真善美的“我执”,以一种更为开放洒脱的心态追求相对的真善美。柏克在主张追求不完美的政治之善的主张上,与龙树的上述思想有相似之处。

由此,柏克反对那些只考虑抽象的原则而不

考虑最终目的能否实现的教条主义者。他主张不仅要注重理想的目标,而且要注重实现政治目的的具体环境、条件与策略,依靠传统的经验和智慧解决政治问题。柏克指出,正因为对于特定政治目标的追求受到种种历史条件、及各种社会利益冲突的制约,所以在追求政治目标实现的过程中妥协(compromise)是极为重要的。政治理性的特有性质决定了仅靠个人的智慧是难以避免错误的发生的,这就要求不同人的思想与智慧的合作,而这同时也决定了妥协与平衡的必要。妥协与平衡可以防止鲁莽的改革与独断专行。柏克的这一思想是很深刻的。实际上,杰出的政治家往往都深谙此道。综观中国与世界的历史,成功的政治实践总是伴随着必要的妥协。比如在中国人民的抗日战争中,中国共产党人就是为了实现救亡图存的大目标而与消极抗战、积极反共的国民党当局实行妥协,建立了抗日民族统一战线。中国共产党人的原则是“以斗争求团结”,所谓的“以斗争求团结则团结存,以退让求团结则团结亡”。而中国共产党的领导者又指明斗争要“有理、有利、有节”,树立了为在政治斗争中达成伟大目标而实行必要妥协的典范。

二

审慎的领域存在于不变的原则和不断变化的情势与条件之间的“度”或关节点上。审慎的作用与价值就在于对于这二者的协调与结合。换言之,柏克主张原则与权变、策略的结合,追求原则性与灵活性的统一。原则是必要的,然而仅有原则又是不够的。没有原则,就没有一以贯之的、明智的和道德的行为;但仅有原则,没有策略与机变就无法应对错综复杂与多变的政治与社会形势,就无法保证理想的政治目标的实现。正是审慎和策略成为原则得以实现的必要保证。

然而,柏克并非主张审慎与“权变”(expediency)至上,而是把以道德原则为精神实质的自然法置于审慎的政治理性之上。权变不可被用于邪恶的目的,审慎服务于道德自然法,同时服从于自然法的指导。在他看来,道德法则则是政治制度得以形成和建立的基础,而基督教关于神意的教义则是道德法则的基础和源泉。道德法则内在于人的本性,但人的本性却是来源于上帝的创造和赋予。儒家经典《中庸》开篇即说,“天命之谓性,率性之谓道,修道之谓教”,意指人性是上天赋予的,而遵从上天的意旨,同时也即

是遵循了人的本性,反之亦然。柏克的思想与中庸的思想有相通之处。

维护社会秩序是审慎观念的核心,然而这种秩序既不完全是天然的,也不完全是由历史和传统习俗所决定的,他是上帝和人类共同作用的产物。因而社会的秩序既产生自神圣的宇宙秩序,又是这种神圣的宇宙秩序的反映和体现,并为人类通过其政治理性加以维护和改进。柏克认为这个世界并非是任由人的欲望和冲动所驱策的。它是为一种强大和微妙的目的所引导和推动的,这就是上帝的意旨。上帝拥有最高的智慧,而这个世界、人和国家都是上帝所创造的。这是柏克政治哲学的理论出发点和基石。他认为这些原理在千百年来曾是为人们深信不疑的教义和真理,可是这些真理的光辉却被启蒙思想家们的批判和挞伐所遮蔽了。那么上帝的意旨是通过什么被揭示的呢?在柏克看来,是通过历史进程的延展,是通过千百年来人们在自身经验中对于上帝的思想的体会和领悟,并一代代将这种体会和领悟传播下去,以至于使这种对于上帝所揭示的真理的认识深植于人们的头脑中,融化进人们的心灵和血液里。这也就是传统的力量。

三

柏克还激烈地抨击启蒙时代所盛行的个人主义。个人主义产生于近代的欧洲。促成个人主义的产生有政治、经济、文化等诸方面的原因,而其中之一是马丁·路德和加尔文领导的宗教改革。宗教改革家们的一个主要的使命和目的是要强调基督教徒们作为个体的价值和责任。新教徒们认为每一个个人不必通过天主教会的中介就可以直接与上帝沟通,获得上帝的启示和救赎,因而每一个个体的灵魂在上帝面前都具有同等的价值。他们本来局限于宗教领域内的这种主张和追求很快就被扩展到社会政治生活当中。于是人们形成了这样一种信念:政府的产生与存在是为了人民,而不是相反。政府的权利来自于人民,来自于社会的每一个个体成员的意愿,从而每一个社会成员拥有同等的权利和自由^[4]。然而,个人主义在欧洲历史上所产生的作用和影响是双重的,包括正、反两个方面。个人主义思想的正面影响在于它无疑加强了社会成员们作为个体的公民意识、权利意识,但在另一方面,个人主义的理念与思潮又不可避免地导致了社会成员过分地强调了个人自身的权利,却淡

化了对于社会的责任意识。更进一步讲,个人主义的理论又不断地否定和削弱了国家与社会在维持社会的公平正义与健康的生存和发展,以及在谋求全体社会成员的福祉等诸方面的作用、责任与权力。

柏克指出,把个人作为思考社会与政治问题的前提、出发点是对真理与事实的歪曲。回溯人类漫长的发展历程,人们所发现的是:不是个人,而是群体才是人类社会生存的基础与保障。他认为,启蒙思想家们所鼓吹的个人不过是一种纯粹的抽象和想象,历史与现实中个人从来都是作为一个社会成员而存在的。作为社会之一员的个人,与启蒙学者所想象中的那种孤立的、非社会的个人是完全不同的。每一个现实中的个人都具有其特有的品格、素质和个性。而这些个人之特有的品格、素质、个性都是在他所生活其中的特定的传统、特有的社会制度与环境、特有的习俗与宗教的影响下形成的。柏克指出,个人的活动不仅要受到其同代人的活动的制约,而且要受到以往历代人的活动的制约。所以他说,个人是愚蠢的,而人类是智慧的,因为智慧来自于人们世世代代的积累与传承。

在柏克看来,任何一个社会的健康的生存和发展,包括该社会中每一个成员的福祉,都必然有赖于个体对于群体的依附和归属,依靠个人对于国家与社会的管理的服从。进一步讲,国家与社会不仅有责任和权利从物质方面来增进个人的福祉,同时还有责任和权利对每个社会成员在道德方面进行教化,而每个个人也有道德的义务和责任来使自己的行为符合国家与社会的法律与道德的规范和要求。这样就使得所有的社会成员之间,所有的个人之间形成一种兄弟和伙伴的关系,形成一种世代相传的公序良俗。

四

柏克是英国近代史上一位杰出的政治思想家。他反对启蒙思想家将传统等同于无知和迷信,将科学理性应用到社会和政治领域的做法,提出传统是维系社会的纽带,认为指导政治实践的首要的品质不是抽象的概念,而是审慎,亦即实践的政治理性。他敏感地意识到宗教在社会生活中不可替代的作用,认为上帝的自然法是审慎的道德基础。他还批判了启蒙时代的个人主义错误地将人理解为抽象的个体,指出个人的本质与特征是他生活其中的社会关系以及那个社

会的历史、传统和习俗的产物,强调任何一个社会的健康的生存和发展,都必然有赖于个体对于群体的依附和归属。从以上方面我们可以明晰地感受到柏克政治思想的浪漫主义气质,他亦因此被称为“近代保守主义之父”。然而,必须指出的是,他的自然法并不要求对于自我利益、对于私欲的超越,因为他坚信对于自我利益、对于私欲的肯定和喜好都是合乎自然的。如同亚当·斯密,他主张经济上的自由放任主义(*laissez-faire*),这种自由放任主义恰是被浪漫主义者雪莱抨击为自私自利的哲学(*selfish philosophy*)。在这一点上,柏克被认为是自由主义者,也是在这点上,柏克又不是一个彻底的浪漫主义者。正如麦克弗森所说,柏克既要捍卫传统的等级制的政治与社会秩序,又坚信资本主义经济制度的正当性和必要性。在柏克眼中,功利与自然法是一致的,因为英国资本主义的经济制度需要传统与习俗的认同与维护^[5]。

作为一位活跃英国政坛近 30 年的颇具影响力的政治思想家,柏克深刻地体会到任何一项政治改革都可能对社会产生无法预计的影响,进而提出妥协和平衡的基本政治道德原则,并将其作为一个政治家应该具有的实践的政治理性。这种思想使得柏克开创的保守主义可以在一个临界点上与变革的理论相交接,同意用革新的手段将某种“弊病”革除——当然,柏克将这看作是“恢复传统”,这也就是他的“有保留地变革的原则”。进步和保守互为表里,进步带动历史,保守则抑制其速度。把两种看起来矛盾的倾向结合起来,才能导致合理的变革。柏克的保守主义不是阻碍进步的势力,而是希求推进合理的变革。这正是我国政治改革过程中要深入思考的问题。

现代化进程中,社会经济生活、政治生活和文化生活已经成为一个相互交织的网,任何对政治体制改革的片面化、简单化的理解都可能带来难以预计的结果。我国的现代化进程具有突发性特点,是外部的强势力量突然将中国拽向现代化。现代性是嵌入的,而不是自然生成和发展的。完全不同质的社会因素同时存在于一个国家内。社会构成了巨大的差异,体现出了中国政治社会的多样性和发展的非均衡性。与此同时,中国改革走到今天,无论是经济领域还是社会领域,也包括政治领域,目前存在的主要问题是自由主义的理念、制度和形态正在国家和社会各个

领域发育壮大并逐渐地占据主导地位。以个人权利和公共权力内部和相互关系理论为核心的西方政治文明正在取代以阶级关系和国家主权内部和相互关系理论为核心的马克思主义的政治文明^[6]。这些都使得今天的政治改革面临比以往任何时候都要复杂的社会环境。

然而,正如柏克所指出的,一个好的政治目标往往是历史、具体的。一个国家、民族或社会的特质和特殊环境、特殊条件决定着何种政治制度最适合他们。要实现一个民族人民的福祉,必须考虑到本民族或社会的特殊性质,和他们特殊的历史与传统,以及他们所处的特殊的环境和条件,并考虑到他们心目中之福祉的特定的内涵和意义。所以,当中华民族选择自己继续前进的道路时,必须考虑到上述的原则。我们应该在马克思主义的指导之下,充分汲取传统文化的思想精华,同时也审慎地吸收西方思想文化中真正适合我们的有益因素,实现中国文化的综合创新,这其中自然也包括中国的政治文化。

[参考文献]

- [1] Russell Kirk. Burke and the Philosophy of Prescription [C]. in Essays in the History of Political Thought, Ed [A]. by Isaac Kramnick. Englewood Cliffs. New Jersey: Prentice-Hall, 1969: 289.
- [2] Edmund Burke. Reflections on the Revolution in France [M]. Ed. J. G. A. Pocock, Indianapolis: Hackett Publishing Company, 1987: 218.
- [3] Francis Canavan. Edmund Burke's Conception of the Role of Reason in Politics [C]. in Essays in the History of Political Thought. Ed [A]. by Isaac Kramnick. Englewood Cliffs. New Jersey: Prentice-Hall, 1969: 268-269.
- [4] Charles E. Vaughan. Studies in the History of Political Philosophy: Before and After Rousseau [M]. New York: Russell and Russell, 1960: 17-18.
- [5] C. B. Macpherson. Burke [M]. Oxford,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1: 71.
- [6] 陈红太. 1989 年到 21 世纪初中国政治体制改革的指导思想 [M] // 谢庆魁, 佟福玲, 主编. 政治改革与政府转型. 北京: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09: 64.

A Romantic Revolt: Edmund Burke's Reflection and Criticism of the Defects of the Enlightenment Ideas

LIU Hong-he, DUAN Wei-xiao

(College of Marxism, Dalian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Dalian 116024, China)

Abstract: Burke is a pioneer of conservatism and a romanticist. He pointed out that rational is not enough to regulate people's behavior and maintain social order harmony, there must be traditional ideas carrying the ethics to restrain their desires and impulses. He advocated prudence, the political practice reason, which is combined with expediency and strategy. The expediency cannot be used for evil purpose, prudence serves the moral natural law. He opposed the individualism with the fragment of individual and society, the survival and development of social well-being of every member depend on the individual attached to groups. There is class limit in Burke's political thought, but which still has significant relevance to our political reform.

Key words: Reason; Tradition; Prudence; Individualism; Political Reform

[责任编辑:秦卫波]